

旱厕被拆 20多户村民如厕难

近日，二十里铺村村民致电晚报热线反映，前段时间我市降水比较频繁，相关部门出于安全考虑将村东的一堵有安全隐患的围墙拆除了，拆除围墙时连同村民沿墙自行搭建的十几间旱厕也拆除了。现在20多户村民无处如厕，生活十分不便，希望记者予以关注。

村民反映

孙先生说，他们有20多户村民居住在二十里铺村东，因家中没有下水管道，就用木板在围墙下搭建了十多个旱厕，这些旱厕大家已经使用了好几年。20天前，村委及生物园区管委会建设局的工作人员来到村东对大家说，汛期围墙存在安全隐患，围墙和墙根搭建的旱厕都要拆除，并承诺会给村东接通下水管道，大家想着今后能用上水厕会更加方便，就同意拆除旱厕，可是至今都没见铺下水管道的人

进场施工，大家没地方上厕所很是着急。

记者调查

9月23日下午，记者来到现场看到，村东的围墙拆除后留下了一片废墟，废墟上满是村民们扔的生活垃圾、搭建旱厕的木板，村民用木板在树丛里搭建了一个简易厕所，一些村民们就近在树丛里大小便……在现场，村民们说，围墙和旱厕被拆除后，他们在树丛里临时搭建了一个简易厕所，但这终究不是长久之计，而且围墙拆除后留下的建筑垃圾也没人处理，晴天尘土飞扬，下雨时泥泞不堪，要去如厕必须经过这段泥路。走访中记者了解到，村南虽然修建有公共厕所，但村东的村民嫌远不愿意去。

村委答复

二十里铺村村长说，由于村里没有下水管道，有的村民就在自家院子

里挖了旱厕，有的则选择去村南的公共厕所如厕，村东的这些旱厕已经搭建多年，因汛期村东的围墙存在安全隐患，生物园区管委会建设局的工作人员前段时间进行了拆除，当时他们承诺给村委拨款7万元，村委会再自己筹措一些资金，用于改造村内的下水管道，现在他们也在等待资金到位，对于村民乱扔垃圾的情况，他们会加大管理力度。

部门答复

生物园区管委会建设局工作人员说，二十里铺村改造下水管道的计划要等国庆节后上会讨论，眼下他们会和村委沟通，先将拆除围墙后留下的建筑垃圾进行清运。

记者 一竹

热线关注



近日，有市民反映，一些快递摩托车经常停在海湖星城小区门前的人行道上，阻碍行人通行，希望快递小哥能够遵守交通规则，规范停车。

记者 目击

政风行风热线

路灯不亮

来电 于女士反映：民航路、金和路的路灯都不亮，市民夜间出行十分不便。

反馈 西宁经济技术开发区东

川工业园区城市管理局工作人员：受雨水天气影响，这两条路上的路灯线路损坏，已安排工作人员进行维修，尽快恢复照明。

苑柠

这个地下通道的灯何时能亮起来？

近日，市民王女士致电晚报热线反映，建国大街与七一路交会的地下过街通道内部分照明灯不亮，给大家出行带来不便，希望晚报予以关注。

9月23日14时，记者来到现场看到，9号通道口内三四十米长的路段照明灯不亮，过往市民只能借助手机手电筒照明；7号通道口上方的照明灯一直在闪烁，其余通道口的照明正常。

市民张先生告诉记者，孩子在周家泉小学上学，每天上下学都要经过9号通道口，今年3月份以来，该通道口灯不亮，孩子走通道时很是害怕，不得已只能每天接送他上下学。

采访中，不少市民表示，一个人

走在这段黑漆漆的地下通道时，都会一路小跑，总感觉不安全。

就此，记者先后联系采访了地下通道的承建方（西宁市城市交通投资建设建设有限公司）和养护保洁单位（城东市政公用服务管理中心）的相关工作人员，他们说，通道照明不归他们管，也不知道管理单位是谁。

采访中市民们对晚报记者说，不管是谁负责这里的照明工作，都希望有关部门能让这里的灯早日亮起来。

记者 俣臻

热线出击

有问必答

携材料申报落户

李先生来电咨询：他是外地户籍，在我市工作并购买了住房，应如何办理落户？

市公安局户政处工作人员答复：

本人在当地有合法房产的，可在合法房产所在地公安机关申报落户。所需材料为：《户口迁入审批表》、房屋不动产权证或房产证（尚未取得房产证的需提供购房合同、购房发票）、地名使用证、原户口所在地居民户口簿。

一竹

合并计算

李先生来电咨询：他前段时间失业后申领了失业金，现在他已经找到了新工作，还剩2个月的失业保险金该怎么计算？

青海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工作人员答复：

失业人员未领完失业保险金，重新就业参加失业保险的，缴费时间重新计算；再次失业的，失业保险领取期限与上次失业应领未领的剩余期限合并计算，但最长不超过24个月。

一竹

拒绝缴纳不合理

王先生来电咨询：他刚入职新公司，但公司以试用期未届满为由拒绝给他缴纳社保，这种情况是否合理？

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工作人员答复：

不合理。根据相关规定，用人单位应当自用工之日起三十日内为其职工向社会保险经办机构申请办理社会保险登记。未办理社会保险登记的由社会保险经办机构核定其应当缴纳的社会保险费。试用期内员工与用人单位存在合法的劳动关系，用人单位不得以试用期为由拒绝为员工缴纳社保。

俣臻

遇到难心事、紧急事、突发事、感人事可随时向我们倾诉和反映，我们一直在您身边！

今日在线记者：毓洛

电话：18597011229

微信号：yu_luo2020



今日在线记者：苑柠

电话：13109739965

微信号：wb13109739965



遇到难心事、紧急事、突发事、感人事可随时向我们倾诉和反映，我们一直在您身边！

今日在线记者：一竹

电话：17809822780

微信号：1113653074



今日在线记者：俣臻

电话：18609717958

微信号：415359345



天气预报

今天(9月27日)	明天(9月28日)	后天(9月29日)
		
晴转多云 11℃ ~ 25℃ 微风	多云转中雨 6℃ ~ 20℃ 微风	小雨 4℃ ~ 14℃ 微风

民生直通车

空置房取暖费

关键词：@紫荆花：我市即将进入供暖季，空置房屋应该按什么标准缴纳取暖费、物业费？

市住房保障房产局物业管理科：去年9月底《青海省物业管理条例》作了修订，删除了原59条、41条关于空置房物业费按照70%收取、空置房屋供暖费按照50%收取的条款。物业管理科工作人员通过咨询相关专业人员得知，因物业服务合同是物业企业和业主之间的法律依据，物业费的收取方式和标准应当通过合同约定明确。如果现有物业服务合同中有空置房收费标准的约定，按照合同约定执行；如果合同中没有约定，业主应当通过业主大会表决通过形成一致决议后和物业服务企业重新签订合同或补充协议，明确空置房物业费的收费标准，在新合同或补充协议生效以前，建议各物业企业按照原条例规定的70%执行；同样空置房屋的供暖费应按以上流程由业主和物业公司双方进行协商。根据《青海省城市供热管理办法》第3章第22条，热用户要求停止供热的，应当在本供热期开始30日前与供热单位签订停热协议，但可能危害其他热用户用热或者影响室内公共设施安全运行的不得停止用热。

晚报互动平台

市民热线	8244000 8244111
晚报读者微信群	yy1246151173
订报电话	8247830
百业信息	8248965
广告热线	8230542

晚报派发微信爆料红包啦！如果你遇到新鲜事、突发事、感人事，请你给晚报提供线索，一经采用，将获得30元至200元的大额微信红包。

给您提个醒

供水服务热线	8112112
西宁市不动产登记服务中心	6130804
西宁市房地产交易服务中心	8222867
公交热线	96866
光明热线	95598
燃气服务热线	5131117
有线电视客服热线	96333
环保110	12369
市政110	6132110
交通运输服务监督热线	12328
消费者协会投诉电话	12315
公共自行车管理服务中心	8189138 8189158
市公积金管理中心	5261111
市停车场管理中心	6106550
出入境管理处	8251758
城东公安分局户政大队	8176003
城西公安分局户政服务中心	8256337
城中公安分局户政大队	8251716
城北公安分局户政大队	6277110